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有關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只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構成邀請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尤其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進行證券銷售或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

證券在未登記或獲豁免該等登記規定之前，一概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必須刊發招股章程，而有關招股章程可向發行人或出售證券的持有人索取，當中載有有關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未且不會在美國登記。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019 及 00087)

公告

本公告乃應聯交所的要求而刊發。

- (1) 假設已發行的太古公司股份數目於記錄日期前將不會改變，倘有條件股息成為無條件，作為有條件股息派付的太古地產股份總數將為 150,462,250 股。該太古地產股份數目佔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已發行的太古地產股份總數百分之二點六四。倘全球發售得以進行，該百分比將因應全球發售而發行新的太古地產股份而減少。
- (2) 太古地產股份全球發售的招股價及將發行的股數仍未落實。有關全球發售的詳情，包括招股價釐定範圍以及全球發售所提呈發售的太古地產股份數目，建議於招股章程內披露。
- (3) 有關太古地產的進一步資料，載於太古地產網上預覽資料集（「**網上預覽資料集**」）內，該資料集可由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瀏覽或下載。網上預覽資料集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太古地產的若干業務及財務資料、太古地產物業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以及太古地產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測溢利。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稿形式，所載資料並不完整，有可能更改，且可以是重大的更改。公司不會就網上預覽資料集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本公告應與招股章程一併閱讀。

一般事項

就全球發售而言，可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 571W 章）對太古地產股份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任何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的詳情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對該行動的監管情況，將載於招股章程內。

建議分拆涉及的太古地產股份（為免存疑包括 DIS 股份）能否上市，須取決於（其中包括）是否獲得上市批准，以及董事局和太古地產董事局的最終決定。因此，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留意，建議分拆及太古地產股份獨立上市會否進行及何時進行並無保證。倘因任何原因使建議分拆未能進行，則有條件股息將不會成為無條件，而透過分派 DIS 股份派付股息將不會進行。因此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或投資於公司的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並非在美國進行證券銷售的要約。證券在未登記或獲豁免該等登記規定之前，一概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必須刊發招股章程。建議分拆將不在美國登記。

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建議分拆作進一步公告。任何決定透過全球發售申購太古地產股份，應僅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根據。

本公告所用詞彙的釋義與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八日的公告中的釋義相同。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白紀圖（主席）、陳南祿、郭鵬、喬浩華、史樂山及湯彥麟；

非常務董事：鄧蓮如勳爵、何禮泰、容漢新及施銘倫；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范華達、郭敬文、利乾、梁高美懿、施祖祥及楊敏德。

承董事局命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